

经验交流

以文化建设为导引构建和谐机关

康书安

(章丘市国土资源局, 山东 章丘 250200)

当前,在全国上下努力构建和谐社会的新形势下,章丘市国土资源局领导班子及时提出了:“借鉴企业文化经验,建设国土行政文化,转变行政观念,规范行政行为,以文化治局、以文化行政的超前理念,努力构建和谐机关。从 2002 年开始启动了国土行政文化建设工程,用先进的文化凝聚了人心、重塑了形象、促进了工作,不断地提升机关建设的整体水平。自 2003 年起连续 3 年被评为“章丘市政风行风建设标兵单位”,2005 年被省人事厅、国土资源厅评为“全省国土资源管理工作先进集体”,2006 年被章丘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“文明单位”,被济南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“文明机关”。

1 重视学习

2002 年章丘市国土资源局提出建立学习型团队的要求,倡导学习是生存和发展需要的新理念,树立终身学习、终身受教育、终生受益的新思想,指出了“人人是学习之人,处处是学习之所,事事是学习之源”的学习途径,使学习的方式从被动接受知识转变为主动学习,努力提高内在素质,学习形式也丰富多样。一是组织了人员外出考察学习、外出取经,先后组织到 57 个先进机关单位考察学习,直接取得了大量先进经验,为局机关的规范化建设打下了基础。二是从 2002 年开始,该局开展专业学历达标活动,45 岁以下人员全部参加了中国农业大学远程教育本科班的学习,取得了土地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,为进一步做好本职工作、创新工作注入了活力。三是积极参加上级业务部门组织的各种培训,印制《土地管理法律法规汇编》下发到人手一册。通过积极学习和参加各种业务培训,所有在编在岗人员重新换发了行政执法和国土资源监督检查证件,加

强了依法行政的软件建设。四是结合市政府机关开展学习年活动,认真组织了政治理论、法律法规及党内法规的学习,全局在岗人员顺利通过了考试,进一步提高了综合素质。五是通过实施岗位大练兵,促使全局人员从理论学习转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,促进了工作的深入开展,真正实现了学习工作化、工作学习化。六是在坚持三会一课制度的同时,按照上级统一部署,认真组织开展党的先进性教育活动,积极学习党章、维护党章、贯彻党章。通过经常性教育和正确引导,现在,人人争做先进文化的代表,抢占机遇、干事创业,力争为党的事业兴旺发达做出自己最大的贡献。

2 深化行政文化建设

为了做好章丘市国土资源局的行政文化建设,2005 年 2 月 18 日,正式启动了“金土地”行政文化建设塑造工程,主题口号是:坤生万物、厚德载民。“金土地”行政文化塑造工程,由中国企业文化研究会、章丘市企业文化研究会专家组具体策划组织,全局人员参与配合,实行无障碍推行。经过近 5 个月的共同努力,一个以“严格执法、创新提效、服务为民、构建和谐”为突出特点的行政文化系统方案浮出水面。整个体系由理念体系识别系统、行为规范识别系统、听觉识别系统 3 大子系统构成。该体系以宪法、党章、公务员法、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为依据,联系国土资源管理工作实际,从基本道德、职业行为到交往礼仪,制定出 7 大规范体系,共计 24 条规范和制度,150 条具体规定,以此作为全局的行为准则。

为了进一步深化行政文化建设,不断发挥文化教育的功能,实现全员认同,增强文化自觉,规范日

收稿日期:2006-04-25;修订日期:2006-08-09;编辑:陶卫卫

作者简介:康书安(1964-),男,山东章丘人,主要从事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和宣传工作。

常管理,提升文化建设的层次,搞好机关长期建设,该局印发了《行政文化手册》,并将 6 条基本理念、10 条行为观念、5 条道德信念、4 句行政格言、10 条宣传口号,以匾牌、镜面的形式悬挂于办公楼显要位置,以便于引导、激励、规范和执行。按照理念“内化于心、物化于制、外化于行”的要求,继续做好理念固化工作,把国土行政文化建设推向了深入。

3 坚持以人为本

构建和谐机关,不仅要有先进的国土行政文化作为导引,而且必须有完善的制度作为保证,并时刻做好监督工作。几年来,该局在内部规章制度建设及实施监督方面做了以下工作:一是在社交、公务用语方面,重新规范了公务文明用语、社交规范用语,明确了工作忌言。二是在执法责任方面,制定下发了《关于从严追究行政执法过错责任的有关规定》,明确规定对 9 种行政执法过错实施责任追究,提高了行政执法人员的责任心和事业心。三是在行政事务运作和监督方面,实行行政事务“六公开”,坚持内外结合、全方位监督。对内实行纪律约束、相互监督、上下监督;对外聘请监察局、检察院对各项工作跟踪监督,并随时接受广大用地户和人民群众的直接监督。每年定期召开社会监督员、用地户及国土

资源所人员参加的座谈会,及时对该局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。公布执法纠风热线电话及电子邮箱,畅通信息渠道,以便使各国土信息员和社会各界及时反馈国土资源管理方面的信息,形成了上下信息通畅、群防群治、联防联控的政风行风和机关建设有效参与机制。与检察院读侦局建立了依法行政联系点制度,每半年举办廉政专题讲座一次,以案说法,警钟长鸣,确保了廉洁行政、依法行政的实施。四是在考核评比方面,确立了“量化考核、绩效为主”的原则,在年终考核评比中,对每个工作人员及科、室、所按局领导赋值 40%,分管系统赋值 30%,个人赋值 30%的比例进行统一打分考核评比。通过公正、合理地考核评比,鼓励了先进、鞭策了后进,真正鼓舞了士气,激发了全体人员的工作积极性,使全体人员的精神面貌得到了彻底改观,尤其加强了团结协作的精神。五是在具体的内部制度构建和落实上,更加注重人与人之间的平等和谐建设。在机关内部充分发扬民主,广泛采纳好的意见和建议,积极调动全局上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,实施奖惩分明,推行廉洁自律,相互监督严格,互相帮助有情,促进了机关队伍和作风的长效建设,推动了机关和谐建设再上新台阶。

淄博市严格土地管理保障经济发展

淄博市对各类建设用地一律集中统一管理和供应,坚持“从严从紧”的供地政策,严把建设用地审批关。

强化建设用地项目预审管理。对建设项目的投资强度、容积率、建筑面积、绿地率等集约用地定额标准严格审核把关,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。狠抓建设用地审批管理。2006 年以来,共审批供应国有新增建设用地 72.53 公顷,审批供应农村集体组织使用本村集体土地 26.53 公顷,上报并从山东省国土资源厅批回 39 个正常的批次和单独选址项目,面积 1413.53 公顷。先后完成对胶济铁路、体育场、图书馆等 36 个重点项目的用地保障,确保了这些重点项目的按期开工建设。严格落实经营性土地招拍挂出让制度。2006 年以来,完成招拍挂出让土地 71 宗,出让面积 150.35 公顷,成交额 8.1 亿元。健全完善国有土地储备制度。在全市统一了土地储备工作程序,积极开展“统一计划,统一储备”工作。做好调整城区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工作。对五区(含市高新区)三县的城区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进行了第四轮更新调整工作,计划 2006 年实施完成并公布执行。大力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。2006 年以来,共办理全市国有存量土地审批 625.25 公顷,收取出让金 4.93 亿元,其中:协议出让的土地中处置破产企业土地资产 61.75 公顷,土地使用权合同出让金为 6328.90 万元,安置下岗职工 1956 名。认真抓基本农田保护工作。严格执行耕地占补平衡、“先补后占”等相关规定,严格按照占用耕地“占一补一”的要求,对所占用耕地进行补充。进一步规范耕地易地开垦补充耕地行为,2006 年以来,共办理异地开垦补充耕地 5 宗,补充耕地面积 315.33 公顷,补划基本农田 282 公顷,交易金额 1502 万元。

(张德平 刘士春)